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触及1%整数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帝科股份")于近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第四期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限制性股票归属手续,本次 归属股份 3,517,325 股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上市流通,公司总股本由 141,762,418 股变更为 145,279,743 股。因实施权益分派、股权激励,公司实际控制人史卫利、 闫经梅及一致行动人无锡尚辉嘉贸易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、无锡迪银科贸易合 伙企业(有限合伙)以及无锡赛德科贸易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自前次披露《简 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以来,合计持股比例从23.3255%被动稀释至22.5340%,权 益变动触及1%整数倍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1.基本情况	
信息披露义务人一	史卫利
住所	江苏省宜兴市屺亭街道****
信息披露义务人二	闫经梅
住所	山东省龙口市东莱街****
信息披露义务人三	无锡尚辉嘉贸易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
住所	宜兴经济技术开发区杏里路 10 号宜兴光电产业园 1 幢 201 室
信息披露义务人四	无锡迪银科贸易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
住所	宜兴经济技术开发区杏里路 10 号宜兴光电产业园 1 幢 201 室
信息披露义务人五	无锡赛德科贸易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
住所	宜兴经济技术开发区杏里路 10 号宜兴光电产业园 1 幢 201 室

权益变动时	寸间	2024年1月10日	至 2025 年 11	月6日			
/人皿文·约·17		2024年1月10日至2025年11月6日,因实施权益分派、股权激					
		励,公司实际控制	人史卫利先生	、闫经梅女	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		
					2,737,357 股,合计持		
权益变动过	寸程				%, 变动触及 1%的整		
VIII 21/3/	<u>•</u> 12.				东股份增持或减持,本		
		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 影响,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					
股票简称	 帝科股份						
变动类型	上升口		√H−J	300842			
(可多选)	下降☑	一致行动	动人		有☑ 无□		
是否为第一大							
		是☑ 否□					
际控制							
2.本次权益变动		→ = 1. пп . W / пп . \		<u> </u>	→ -1.11.151 (0/)		
股份种刻	天	变动股数 (股)	变动力		变动比例(%)		
A 股		-	因限制性股	. •	-0.0580%		
			属,总股				
A 股		9,353,531	资本公积车		-		
A 股		-	因限制性股		-0.1744%		
			属,总股		0.271170		
A 股		_			-0.5591%		
		属,总股本增加					
合 计	•	9,353,531	-		-0.7915%		
本次权益变动力多选)	方式(可	9,353,331					
本次增持股份的	的资金	自有资金		银行贷款			

来源(可多选)	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□ 股东投资款 □							
木碗(甲多匹)								
	其他 □ (请注明)							
下涉及资金来源 ☑								
3. 本次变动前后,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								
THE AVENT.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				
股份性质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 (%)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			
史卫利	14,832,669	14.7957%	20,765,737	14.2936%				
闫经梅	1,157,748	1.1549%	1,620,847	1.1157%				
无锡尚辉嘉贸易合伙 企业(有限合伙)	4,919,200	4.9069%	6,886,880	4.7404%				
无锡迪银科贸易合伙 企业(有限合伙)	1,509,852	1.5061%	2,113,793	1.4550%				
无锡赛德科贸易合伙 企业(有限合伙)	964,357	0.9620%	1,350,100	0.9293%				
合计持有股份	23,383,826	23.3255%	32,737,357	22.5340%				
其中: 无限售条件股份	8,906,824	8.8846%	17,163,054	11.8138%				
有限售条件股份 (含高管锁定股)	14,477,002	14.4409%	15,574,303	10.7202%				
	的持股比例数据来源于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披露的《简式权益							
变动报告书(转让方)			-5 11 / 5 - 7	- 400 PH H 2 " 14 2 4 D C TITLE				
2、本次变动后持股比例			43 股计算。					
4. 承诺、计划等履行情		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	- /// - / / / / / / / / / / / / / / / /					
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								
己作出的承诺、意向、		是□	否☑					
计划								
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								
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								
司购买管理办法》等法								
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	是□ 否図							
章、规范性文件和本所	如是,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、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。							
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								
况								
5.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								
按照《证券法》第六十								
三条的规定,是否存在	是□ 否☑							
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	如是,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。							
份	2							
½								
7.备查文件								
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□								
2.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□								
3. 律师的书面意见□								
4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区								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7 日